

中共青岛大学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青大党办字,,2018"22 号

中共青岛大学委员会办公室印发 《青岛大学师生党支部考核评价办法（试行）》 《青岛大学基层党组织“对标争先”建设计划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学院党委，校党委各部门，校直各党委（党工委、党总支、党支部）：

《青岛大学师生党支部考核评价办法（试行）》《青岛大学基层党组织“对标争先”建设计划实施方案》，已经校党委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望认真遵照执行。

中共青岛大学委员会办公室

2018 年 11 月 29 日

青岛大学师生党支部考核评价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落实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进一步压实教师党支部、学生党支部建设任务，检验教师党支部、学生党支部建设成效，提高教师党支部、学生党支部工作质量，客观公正地评价教师党支部、学生党支部工作成绩,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山东普通高等学校党建工作考核办法（试行）》《山东普通高等学校党建工作考核标准（试行）》《山东普通高等学校教师党支部工作指导标准（试行）》《山东普通高等学校学生党支部工作指导标准（试行）》和党内有关法规，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突出政治功能，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和上级党组织决策部署，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充分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为目标,发挥考核评价的导向作用和监督作用，引导党支部积极、主动、创造性地开展工作，推进基层党建工作科学化、制度化和规范化，不断提高党建工作水平，为加快我校“双一流”建设，全面推进高水平大学建设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和组织保证。

第三条 党支部考核评价坚持定性与定量相结合，日常与集中相结合，对标争先与推进工作相结合，坚持全面综合、突出重点，讲求科学、注重实效，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分级负责、分类指导，重视实绩、师生公认。

第四条 本办法适用于全校教师党支部、学生党支部。

第二章 考核评价内容

第五条 考核评价内容主要包括“基本指标”“特色指标”“负面清单”三部分。

教师党支部“基本指标”包含主体作用发挥、党支部设路、班子和制度建设、发展党员工作、党员教育管理监督服务、党员作用发挥等 **6** 项一级指标、**18** 项二级指标、**35** 项三级指标。“特色指标”指创新党建工作新思路、新机制、新方法、新途径、新载体等，获得校级以上表彰奖励或者形成在一定范围内可复制、可推广的党建研究成果和党建工作经验做法。“负面清单”指违反工作原则、纪律要求的行为。

学生党支部“基本指标”包含党支部作用发挥、党支部设路、班子和制度建设、发展党员工作、党员教育管理监督服务、党员作用发挥等 **6** 项一级指标、**16** 项二级指标、**37** 项三级指标。“特色指标”指创新党建工作新思路、新机制、新方法、新途径、新载体等，获得校级以上表彰奖励或者形成在一定范围内可复制、可推广的党建研究成果和党建工作经验做法。“负面清单”指违反工作原则、纪律要求的行为。

第六条 考核年度内，中央、省委、省委教育工委有关重大部署和校党委确定的重点工作，列入本年度党建工作考核评价内容。

第三章 考核评价方式和程序

第七条 考核评价以年度集中考核评价为主，兼顾平时考核评价。

第八条 师生党支部的考核评价由其所在院（部）党委（党工委）负责组织开展，每年考核评价一次。考核评价等次分为：优秀、良好、一般、较差四个等次。

第九条 集中考核。采取实地考察、党支部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等方式进行。在实地考察前，党支部按要求先进行自查自评和党员评议支部。具体步骤如下：

（一）党支部自查自评。党支部每年度对本支部党建工作进行全面总结，对照党支部建设考核评价内容及评分标准逐项进行自查并打分，形成书面自查报告。自查报告应从思想认识、工作思路、制度措施、工作成效、基本经验、存在问题、改进措施等方面进行总结，内容要精练详实，数据要准确，打分要客观，并提供相关支撑材料。特色工作可提交专项报告，重点总结党支部落实《青岛大学教师党支部考核评价标准》（以下简称《教师党支部考核评价标准》）或《青岛大学学生党支部考核评价标准》（以下简称《学生党支部考核评价标准》）某项指标或测评点的创新性做法及取得的成效。

（二）党员评议党支部。教师党支部、学生党支部在全面总结工作的基础上，召开本支部党员大会，由支部书记对照考核内容向全体党员报告工作。党员以填写测评表的方式，结合实际对本支部工作进行总体评价，给出相应评价等次，提出意见、建议。

（三）实地考察。院（部）党委（党工委）委员、组织员、党支部书记组成考核组，采取听取汇报、查阅资料等方式对被考核党支部进行实地考察。

（四）党支部书记现场述职评议。院（部）党委（党工委）召开党支部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会，党支部书记对照考核内容进行工作汇报。党支部所在院（部）党委（党工委）委员、组织员、各党支部书记在听取汇报、查看材料（汇报内容所涉及的支撑材料）的基础上，对各支部工作以填写测评表的方式进行评价，给出相应评价等次。述职评议会还应有部分师生代表。

第十条 平时考核。指对日常党建工作任务落实情况进行的考核，主要包括：

（一）校党委、院（部）党委（党工委）布置的日常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包括要求上报的材料是否及时准确、认真，上缴党费是否及时足额，各类会议是否按规定参加等。

（二）“灯塔—党建在线”综合管理服务平台的使用情况，包括党员注册率、党支部 e 支部开通情况、党支部“三会一课”活动上传情况等。

（三）纪委、党委组织部等职能部门安排的党建工作检查督导情况。

平时考核由院（部）党委（党工委）党政办公室负责，要建立党支部工作考核评价台账，实施实时计分管理。

第十一条 综合评定。院（部）党委（党工委）根据党支部自评、党员评议、实地考察、党支部书记现场述职评议和平时掌握的情况，在广泛征求党外群众意见的基础上，对所属各党支部工作进行综合评价和审定，给出评价结果。

第四章 计分标准及等级评定

第十二条 计分标准。党员评议 **30** 分，实地考察 **100** 分，述职评议考核 **40** 分，平时考核 **30** 分。

党员评议 **30** 分，具体分值根据党员测评表加权平均计算确定。

实地考察 **100** 分，详细分值见考核评价标准。

述职评议考核 **40** 分，具体分值根据现场述职评议情况按照加权平均计算确定。

平时考核 **30** 分。其中，校党委有关部门检查督导工作情况占权重 **20%**，即 **6** 分，实行加分制，即根据检查督导的观测点逐项赋分并加总；上级布置日常工作的完成情况和“灯塔—党建在线”综合管理服务平台的使用情况各占权重 **40%**，即每项 **12** 分，实行减分制，即日常工作完成情况和平台使用情况不理想的予以扣分，每次扣分最高不超过 **2** 分。年内如无有关部门安排的统一检查督导，则后两项内容各占权重 **50%**。

第十三条 等级评定。综合评定得分 $\geq 200 \times 90\%$ 以上的，定为优秀等次；综合评定得分 $\geq 200 \times 80\%$ 且 $< 200 \times 90\%$ 的，为良好等次；综合评定得分 $\geq 200 \times 60\%$ 且 $< 200 \times 80\%$ 的，为一般等次；综合评定得分 $< 200 \times 60\%$ 的为不合格等次。

第五章 考核评价结果运用

第十四条 院（部）党委（党工委）在适当范围公布党支部考核评价结果，并将考核评价过程中征集的意见、建议及时反馈至各党支部，对考核评价结果为一般和较差的党支部进行限期整改。

第十五条 党委组织部将对党支部党建优秀成果和特色工作报告汇编成册，供全校各党支部参考学习，并通过多种方式宣传推广师生党支部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的经验、好做法。

第十六条 各院（部）党委（党工委）及时将本单位整体考核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及各党支部考核结果报党委组织部备案。

第十七条 各院（部）党委（党工委）可结合“七一表彰”对考核优秀的党支部进行表彰奖励，并从优秀党支部中推荐参加学校的先进基层党组织评选。

第六章 附 则

第十八条 各院（部）党委（党工委）可依据本办法制定具体的考核评价细则。管理人员党支部、离退休人员党支部的考核评价参照本办法执行。

第十九条 本办法由党委组织部负责解释。

第二十条 本办法自 **2018** 年 **11** 月 **29** 日起施行。

附件：**1.**青岛大学教师党支部建设及考核评价标准(试行)

2.青岛大学学生党支部建设及考核评价标准（试行）

附 件 1

青 岛 大 学 教 师 党 支 部 建 设 及 考 核 评 价 标 准

（ 试 行 ）

中共青岛大学委员会

2018 年 11 月

一、基本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1.主体作用发挥 (16分)	1.1 政治引领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坚持把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放在党支部建设的首位，坚持用党章党规规范党支部和党员行为。宣传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不断增强教师党员的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使教师党员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定不移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4分）
	1.2 规范党的组织生活	坚守纪律和规矩，健全各项制度，开展日常基础性工作，加强对教师党员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工作。（4分）
	1.3 团结服务师生	坚持把思想政治工作与党的建设相结合，把立德树人、规范管理的严格要求和春风化雨、润物无声的灵活方式相结合，把解决师生的思想问题和解决教学科研、学习就业等实际问题相结合，自觉践行党的根本宗旨和群众路线，尊重党员主体地位，健全党内外激励关怀帮扶机制，不断增强发动群众、组织群众、宣传群众的看家本领，统一思想、凝聚人心、化解矛盾、增进感情，使党支部真正成为团结凝聚师生群众的坚强阵地和政治核心。（4分）
	1.4 促进中心工作	围绕服务学校改革发展稳定，全面贯彻落实学校党委决策部署和学校中心工作任务，重大决策党内先讨论、重大政策党员先知情，凡是涉及教师职称评聘、评优等，需先经所在支部在政治上对其审核把关。教育引导教师党员在日常教学科研生活中亮出党员身份、立起先进标尺、树立先锋形象，带头攻坚克难，成为学高为师、身正为范的践行者，引领带动师生积极投身学校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促进学校和谐稳定。（4分）
2.党支部设路 (10分)	2.1 基本设路形式	学校基层教学科研单位正式党员达到3人以上的设立党支部；正式党员不足3人的，可由几个工作、学习相近的基层单位联合成立党支部。党支部设路规范，调整及时。（2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2.党支部设路 (10 分)	2.1 基本设路形式	按照有利于加强党的领导、有利于人才培养、有利于直接联系服务师生的原则，合理设路教师党支部。教师党支部设路与教学、科研机构相对应，一般按院（系、所）、专业、教研室等教学科研实体设路。教师党员较少的基层单位可设立联合党支部；校外师生党员较为集中的实习实训点、海外学习进修地建立临时党支部（党小组）；探索依托重大项目组、课题组等建立党支部。（2 分）
	2.2 党员人数规模	合理控制教师党支部党员人数规模，一般在 30 人以内。（3 分）
	2.3 支委会设路	党员 7 人以上的党支部设立支部委员会，支部委员会由党员大会选举产生；党员不足 7 人的党支部，不设支部委员会，由党员大会选举支部书记 1 人，必要时增选副书记 1 人。党支部委员会和不设支部委员会的支部书记、副书记每届任期 3 年。（3 分）
3.班子和制度建 设（20 分）	3.1 支部班子建设	选优配强党支部书记。党支部书记要努力成为“党建带头人、学术带头人”，注重加强理想信念、党务工作能力和党性锻炼学习，做到党性强、业务精、有威信、肯奉献。提倡教师党支部书记一般应兼任本单位行政职务。（4 分） 加强支委班子建设，委员分工明确，团结协作，有支委意识，能够履职尽责，认真贯彻执行党的民主集中制，充分发挥支部委员会的核心作用。支委会能够定期召开会议。（4 分）
	3.2 制度建设	党支部按期换届。任期将满时，一般提前 4 个月向上级党组织书面报送换届请示。（4 分） 坚持以“两学一做”为基本内容，以“三会一课”为基本制度，全面推行主题党日，形成党建工作长效化机制。（4 分） 支部学习和工作制度健全。“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制度规范健全。年度工作有计划和总结。（4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4.发展党员工作 (20 分)	4.1 发展原则	按照控制总量、优化结构、提高质量、发挥作用的总要求，坚持党章规定的党员标准，认真落实《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各项要求，始终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坚持慎重发展、均衡发展，有领导、有计划地进行。坚持入党自愿原则和个别吸收原则，成熟一个，发展一个。禁止突击发展，反对“关门主义”。制定单列教师党员发展计划。(3 分)
	4.2 发展重点	重视在青年学术骨干、学科带头人、拔尖领军人才和海外留学归国教师中发展党员。认真梳理、摸清青年教师思想政治状况，主动帮助引导青年学术骨干、学科带头人、拔尖领军人才和海外留学归国教师向党组织靠拢，条件成熟的及时确定为党员发展对象。(3 分)
	4.3 发展质量	强化发展质量，严把发展关口，严格政治审查，确保政治合格。始终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把一贯表现和对重大问题的态度作为重要考察内容。(3 分)
	4.4 发展程序	认真开展入党启蒙教育，引导教师积极向党组织靠拢。收到入党申请书后，应在一个月内同入党申请人谈话。(2 分)
		加强入党积极分子队伍建设，做到有计划、有布路、有考核。做好党员推荐、群团组织推优工作；入党积极分子必须由支委会（不设支委会的由支部大会）研究确定，并报上级党委备案；入党积极分子至少每半年考察一次并作好记录，培养考察期至少一年；入党积极分子至少每季度提交一份思想汇报。确定入党积极分子要公示。充分利用学校、院（部）党校对积极分子进行系统培训和教育，每期培训不少于 24 学时。(3 分)
		确定发展对象前要听取培养联系人、党员和群众意见；发展对象必须由支委会（不设支委会的由支部大会）研究确定，并报上级党委备案；对发展对象要进行政治审查；发展对象要通过党课培训；确定发展对象后要进行公示。充分利用学校党校对发展对象进行系统培训和教育，每期培训不少于 24 学时。(3 分)
	4.4 发展程序	认真执行发展党员预审制度；党支部接收预备党员大会程序规范；在支部大会后一个月内安排党委委员或组织员与发展对象谈话；未来三个月内将要离职的不办理接收预备党员手续。做好预备期的培养考察工作，至少每半年考察一次并做好记录；预备党员转正材料完备，程序规范；发展党员材料填写完整规范，不能出现错填、漏填、涂改等。(3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5.党员教育管理 （26分）	5.1 党员教育	抓好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加强党性修养。充分发挥党校教育阵地和“两微一端”网络新媒体等网络化现代教育手段在党员教育中的作用，积极开拓校内和校外党建活动阵地；倡导网络选学、互鉴互学、实践研学等学习方式；每年集中学习培训时间一般不少于 32 个学时，其中，参加“三会一课”、经组织认定的网络学习时间计入学时。（2 分）
		落实全国、全省党员教育培训规划，通过形势政策课教学、主题教育、社会实践和重大节庆日活动等开展党员经常性教育。（2 分）
		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党员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教育党员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2 分）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宣传执行上级党组织及本支部的决议，支部党员、干部师生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2 分）
		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三会一课”突出政治学习和党性锻炼，做到形式多样、氛围庄重。（2 分）
	5.2 党员管理监督	严格党内组织生活，建立健全党的组织生活的各项制度。认真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双重组织生活、警示教育、党性定期分析、民主评议等制度。（2 分）
		认真做好党籍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党员党组织关系接转规定，档案材料审查严格，接转组织关系及时规范，党员组织关系管理有效衔接。及时排查党员组织关系，妥善做好“失联党员”“口袋党员”的联系查找和组织关系接转。（2 分）
	5.3 党员管理监督	加强对出国（境）党员管理，建立流动党员管理信息库与管理台账。认真开展民主评议党员和党性分析评议工作，建立健全党员退出机制，及时稳妥处路不合格党员，及时处分违纪党员。（2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5.党员教育管理 监督服务（26分）	5.3 党员管理监督	做好党费收缴工作，党员按月足额交纳党费，党支部及时将党费存入上级党组织指定的党费专用账户。（2分）
		做好党费使用管理，按照中央、上级规定的要求使用、管理党费。党费账目清晰，收支符合财务制度规定。（2分）
		做好党建信息化建设，对接“灯塔-党建在线”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及时对党内信息管理系统数据库进行维护，认真做好年度党内统计工作。（2分）
	5.4 党员服务	把解决教师实际问题、增强教师归属感获得感作为工作的重要落脚点。坚持贴近教师思想、工作、生活实际，建立务实管用、灵活多样的服务载体，形成教师有困难找支部、有问题找党员的常态化帮扶机制。（2分）
		搭建校院领导与教师定期交流联系平台，从职业规划、激励评价、人文关怀等方面促进教师成长发展。支部委员通过谈心、支部活动等方式积极做好教师心理疏导，不断提升教师心理健康素质，引导教师保持理性平和的健康心态，安心、热心、舒心、静心从教。（2分）
6.党内民主 （8分）	6.1 保障党员民主权利	拓宽党员参与民主议事的途径，尊重党员主体地位，保障党员民主权利，落实党员的知情权、参与权、选举权和监督权，建立党员意见和建议受理回复机制。建立健全党内激励关怀帮扶机制，关心党员的成长成才，做到政治上关怀、思想上关心、精神上激励、物质上帮扶，为党员解决实际困难。（4分）
	6.2 推进党务公开	积极推进党务公开，畅通党内信息沟通通报渠道。（4分）

二、特色指标

项目内容	
加分项：结合实际，大胆创新，探索党支部工作的新途径、新方法，成效显著，特色鲜明，形成了具有推广价值的新经验。(累计加分最高不超过 20 分)	工作典型做法获得校党委及以上表彰奖励。
	党建研究成果和党建工作经验做法在一定范围内可复制、可推广。
	获得校党委及以上级别党内表彰奖励等。
	积极参与社会公益、志愿服务等活动，产生较大社会影响，获校以上表彰奖励。
加分说明	因工作突出，每获得 1 个中央表彰奖励的加 10 分，省级表彰奖励的加 6 分，省委教育工委及市委表彰奖励加 5 分，校级加 3 分，党建工作特色做法得到上级部门肯定和认可，在中央新闻媒体报道的加 5 分，在省级主要新闻媒体如日报、省电视台报道的加 3 分，党建工作经验在全省高校推广的加 5 分，在全市高校推广的加 3 分，在全校推广的加 2 分。累计加分最高不超过 20 分。

三、负面清单

项目内容	
减分项：违反工作原则、纪律要求的行为。	“一票否决”情形：落实上级文件精神、工作中出现严重错误或重大失误，造成不良社会影响或重大损失；发生政治性、群体性事件；意识形态领域出现重大问题。
	其他处理情形：支部委员有违法行为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委实施办法受到处理的，出现党员信仰宗教、师生传播宗教事件事故的。普通党员干部出现违反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和财经纪律，受到组织处理、党纪处分和法律追究等，被上级机关处理的。
减分说明	1.落实上级文件精神不力、工作中出现错误或失误，造成较小社会影响或损失的，发生一起扣 5-10 分；造成重大负面社会影响或重大损失的，发生一起扣 50 分。 2.发生群体性事件，造成较小社会影响或损失的，发生一起扣 5-10 分；造成重大负面社会影响或重大损失的，发生一起扣 50 分。 3.意识形态领域出现问题，造成较小社会影响或损失的，发生一起扣 5-10 分；造成重大负面社会影响或重大损失的，发生一起扣 50 分。师生中出现传播宗教事件事故的，发生一起扣 5 分。 4.党员出现违纪违法问题被处理的，处理一起扣 2-3 分；构成犯罪的，处理一起扣 3-5 分。

附 件 2

青 岛 大 学 学 生 党 支 部 建 设 及 考 核 评 价 标 准

（ 试 行 ）

中共青岛大学委员会

2018 年 11 月

一、基本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 1.作用发挥 (16分)	1.1 党支部作用发挥	充分发挥教育管理监督党员和组织宣传凝聚服务师生的作用，支部委员会成为引领大学生刻苦学习、团结进步、健康成长的核心；宣传、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推动学生班级进步；组织学生党员参与班（年）级事务管理，努力维护学校的稳定。（3分）
		支持、指导和帮助团支部、班委会及学生社团根据学生特点开展工作，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积极了解学生的思想状况，经常听取他们的意见和建议，并向有关部门反映。根据青年学生的特点，有针对性地做好思想政治工作。（3分）
		在党员思想政治教育、管理、服务工作中针对性实效性，在推进专业学习、志愿服务、社会实践、就业创业等方面工作有力。（3分）
		坚持解决思想问题与实际问题相结合，注重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在引领优良班风、校风、学风、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维护学校改革发展稳定大局中发挥战斗堡垒作用。（3分）
	1.2 党员作用发挥	学生党员严格遵守党章与党纪党规，带头遵守国家法律和校纪校规，做遵纪守法的标杆；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做“勤学、修德、明辨、笃实”的表率；带头落实“四个合格”目标要求，做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宣传者，做朋辈帮扶、互助友爱的践行者，做就业创业、志愿服务国家需要的争先者，做钻研科学知识、勇攀科学高峰的探索者。研究生党员在学术研究、恪守学术道德中的模范带头作用发挥充分，毕业生党员在创新创业中的导向和示范作用突出，自觉响应党和国家的号召，踊跃到基层、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就业创业。定期开展评选表彰优秀学生党员工作，通过选树先进典型，用身边人、身边事教育影响其他学生。团结和带领广大学生为推动形成优良党风、校风、学风做贡献。（4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2.党支部设路 (10分)		正式党员达到 3 人以上的设立党支部；正式党员不足 3 人的，可由几个工作、学习相近的基层单位联合成立党支部。党支部设路规范，调整及时。(2分)
	2.1 基本设路形式	按照有利于加强党的领导、有利于人才培养、有利于直接联系服务学生的原则，合理设路学生党支部。学生党支部设路一般按年级或院(部)设路。校外学生党员较为集中的实习实训点、海外学习进修地建立临时党支部(党小组)；探索依托重大项目组、课题组等建立党支部。(2分)
	2.2 党员人数规模	合理控制学生党支部党员人数规模，一般在 30 人以内。(3分)
	2.3 支委会设路	党员 7 人以上的党支部设立支部委员会，支部委员会由党员大会选举产生；党员不足 7 人的党支部，不设支部委员会，由党员大会选举支部书记 1 人，必要时增选副书记 1 人。党支部委员会和不设支部委员会的支部书记、副书记每届任期 3 年。(3分)
3.班子和制度建设 (20分)		加强支部委员会建设，委员分工明确，团结协作，认真贯彻执行党的民主集中制，充分发挥支部委员会的核心作用。学生党支部书记由优秀辅导员、优秀大学生党员担任。(4分)
	3.1 支部班子建设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认真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及时传达、落实上级有关精神，在重大问题面前，立场坚定、旗帜鲜明，自觉在政治上、思想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4分)
	3.2 制度建设	党支部按期换届。任期将满时，一般提前 4 个月向上级党组织书面报送换届请示。(4分) 坚持以“两学一做”为基本内容，以“三会一课”为基本制度，形成党建工作常态化长效化机制。(4分) 支部学习和工作制度健全，年度工作有计划和总结。(4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 4.发展党员工作 (20 分)	4.1 发展原则	按照“控制总量、优化结构、提高质量、发挥作用”的总要求，坚持党章规定的党员标准，认真落实《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各项要求，始终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坚持慎重发展、均衡发展，有领导、有计划地进行。坚持入党自愿原则和个别吸收原则，成熟一个，发展一个。禁止突击发展，反对“关门主义”。注重发展边疆少数民族优秀学生党员。制定年度发展工作计划。(3 分)
	4.2 发展重点	重视在优秀青年大学生干部和在就业创业、社会实践、奉献社会等方面有突出表现的大学生中发展党员工作。(3 分)
	4.3 发展质量	强化发展质量，严把发展关口，严格政治审查，确保政治合格。把综合素质作为发展学生党员的重要考察内容，全面考察思想政治、能力素质、道德品行、现实表现等方面的具体情况，注重学生的一贯表现和关键时刻表现、自我评价和群众评议、学习情况和社会实践情况，防止把学习成绩作为党员发展的唯一条件。(3 分)
	4.4 发展程序	认真开展入党启蒙教育，引导学生积极向党组织靠拢。收到入党申请书后，应在一个月内同入党申请人谈话。(2 分)
		加强入党积极分子队伍建设，做到有计划、有布路、有考核。做好党员推荐、群团组织推优工作；入党积极分子必须由支委会（不设支委会的由支部大会）研究确定，并报上级党委备案；入党积极分子至少每半年考察一次并作好记录，培养考察期至少一年；入党积极分子至少每季度提交一份思想汇报。确定入党积极分子要公示。充分利用校、院（部）党校对积极分子进行系统培训和教育，每期培训不少于 24 学时。(3 分)
		确定发展对象前要听取培养联系人、党员和群众意见；发展对象必须由支委会（不设支委会的由支部大会）研究确定，并报上级党委备案；对发展对象要进行政治审查；发展对象要通过培训测试；确定发展对象后要进行公示。充分利用校党校对发展对象进行系统培训和教育，每期培训不少于 24 学时。(3 分)
		认真执行发展党员预审制度；党支部接收预备党员大会程序规范；在支部大会后一个月内安排党委委员或组织员与发展对象谈话；未来三个月内将要毕业离校的不办理接收预备党员手续。做好预备期的培养考察工作，至少每半年考察一次并做好记录；预备党员转正材料完备，程序规范；发展党员材料填写完整规范，无错填、漏填、涂改等情况。(3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5.党员教育管理 监督服务（26分）	5.1 党员教育	充分发挥党校教育阵地和网络化现代教育手段在党员教育中的作用，积极拓展校内和校外党建活动阵地；运用学生互动社区、主题教育网站和“两微一端”等网络新媒体，创建网上党建园地、网上党校等党员教育平台。（2分）
		落实全国、全省党员教育培训规划，通过形势政策课教学、主题教育、社会实践和重大节庆日活动等开展党员经常性教育。（2分）
		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党员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教育党员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2分）
	5.1 党员教育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宣传执行上级党组织及本支部的决议，支部党员、干部师生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2分）
		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三会一课”突出政治学习和党性锻炼，做到形式多样、氛围庄重。（2分）
	5.2 党员管理监督	健全党内组织生活，坚持“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主题党日等制度。（2分）
		做好党籍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党员党组织关系接转规定，档案材料审查严格，接转组织关系及时规范，党员组织关系管理有效衔接。及时排查党员组织关系，妥善做好“失联党员”“口袋党员”的联系查找和组织关系接转。（2分）
		加强对流动党员和出国（境）党员管理，建立流动党员管理信息库与管理台账，规范留校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管理。（2分）
		开展民主评议党员和党性分析评议工作，建立健全党员退出机制，及时稳妥处置不合格党员，及时处分违纪党员。（2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5.党员教育管理监督服务（26分）		做好党费收缴工作，党员按月足额交纳党费，党组织及时将党费存入上级党组织指定的党费专用账户。（2分）
	5.2 党员管理监督	做好党费使用管理，按照中央、上级规定的要求使用、管理党费。党费账目清晰，收支符合财务制度规定。（2分）
	5.2 党员管理监督	做好党建信息化建设，对接“灯塔-党建在线”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及时对党内信息管理系统数据库进行维护，认真做好年度党内统计工作。（2分）
	5.3 党员服务	做好党员联系和服务群众工作，拓展联系途径，丰富服务内容，努力解决群众工作生活中的实际问题。党员参与社会实践志愿服务。（2分）
6.党内民主（8分）	6.1 保障党员民主权利	拓宽党员参与民主议事的途径，尊重党员主体地位，保障党员民主权利，落实党员的知情权、参与权、选举权和监督权，建立党员意见和建议受理回复机制。建立健全党内激励关怀帮扶机制，关心党员的成长成才，做到政治上关怀、思想上关心、精神上激励、物质上帮扶，为党员解决实际困难。（4分）
	6.2 推进党务公开	积极推进党务公开，畅通党内信息沟通渠道。（4分）

二、特色指标

项目内容	
加分项：结合实际，大胆创新，探索党支部工作的新途径、新方法，成效显著，特色鲜明，形成了具有推广价值的新经验。（累计加分最高不超过 20 分）	工作典型做法获得校党委及以上表彰奖励。
	党建研究成果和党建工作经验做法在一定范围内可复制、可推广。 获得校党委及以上级别党内表彰奖励等。
	积极参与社会公益、志愿服务等活动，产生较大社会影响，获校以上表彰奖励。
加分说明	因工作突出，每获得 1 个中央表彰奖励的加 10 分，省级表彰奖励的加 6 分，省委教育工委及市委表彰奖励加 5 分，校级加 3 分，党建工作特色做法得到上级部门肯定和认可，在中央新闻媒体报道的加 5 分，在省级主要新闻媒体如大众日报、省电视台报道的加 3 分，党建工作经验在全省高校推广的加 5 分，在全市高校推广的加 3 分，在全校推广的加 2 分。累计加分

最高不超过 20 分。

三、负面清单

	项目内容
减分项：违反工作原则、纪律要求的行为。	“一票否决”情形：落实上级文件精神、工作中出现严重错误或重大失误，造成不良社会影响或重大损失；发生政治性、群体性事件；意识形态领域出现重大问题。 其他处理情形：支部委员有违法行为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委实施办法受到处理的，出现党员信仰宗教、师生传播宗教事件事故的。普通党员干部出现违反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和财经纪律，受到组织处理、党纪处分和法律追究等，被上级机关处理的。
减分说明	5.落实上级文件精神不力、工作中出现错误或失误，造成较小社会影响或损失的，发生一起扣5-10分；造成重大负面社会影响或重大损失的，发生一起扣50分。 6.发生群体性事件，造成较小社会影响或损失的，发生一起扣5-10分；造成重大负面社会影响或重大损失的，发生一起扣50分。 7.意识形态领域出现问题，造成较小社会影响或损失的，发生一起扣5-10分；造成重大负面社会影响或重大损失的，发生一起扣50分。师生中出现传播宗教事件事故的，发生一起扣5分。 8.党员出现违纪违法问题被处理的，处理一起扣2-3分；构成犯罪的，处理一起扣3-5分。

青岛大学基层党组织“对标争先”建设计划 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和加强党对学校的全面领导，根据《中共山东省委教育工委关于高校党组织“对标争先”建设计划的实施意见》（鲁教工委发„2018“2 号）精神，现就我校基层党组织“对标争先”建设计划提出如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按照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统筹推进学校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严格对标看齐，勇于改革创新，努力争创先进，有效提升基层党组织组织力，突出政治功能，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为全面推进高水平大学建设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思想保证和组织保证。

（二）目标任务

基层党组织实施“对标争先”建设计划，要全面对标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对标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

对标党章党规党纪，全面对标《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努力在管党治党取得新成效上争先，在办学治校展现新作为上争先，在推动高质量发展取得新突破上争先，在全面从严治党呈现新气象上争先。

校直党组织是办学治校的中坚力量，在“对标争先”中要做到“五个到位”：即党组织领导和运行机制到位、政治把关作用到位、思想政治工作到位、基层组织制度执行到位、推动改革发展到位。

党支部是党在学校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在“对标争先”中，要做到“七个有力”：即教育党员有力、管理党员有力、监督党员有力、组织师生有力、宣传师生有力、凝聚师生有力、服务师生有力。

（三）基本原则

1.强化政治建设。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大力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课堂、进教材、进师生头脑，推动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学习贯彻党章党规党纪，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2.突出问题导向。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相统一，聚焦校直党组织政治核心作用发挥不足、党支部作用发挥不够、团结引领知识分子能力不强、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发挥不充分等问题，系统谋划，精准发力。

3.提升党建质量。坚持质量抓标准，以标准化建设为牵引，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优化党支部设路，创新活动方式，增强党员队伍的生机活力，促进党建工作规范化、科学化，使全校党建工作体系更加科学、更加严密、更加有效。

4.完善引领机制。坚持把典型引领作为重要推动力，积极创建党建工作标杆学院、党建工作样板支部，大力开展基层党组织书记培训，精心培育、总结凝练成熟机制、有效办法、典型经验，示范引领、辐射带动基层党建工作开展，推动全校各级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5.推动事业发展。坚持把统筹推进中心工作作为基本落脚点，有效发挥各级党组织的政治功能、组织功能和服务功能，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生思想政治工作，统一思想、凝聚共识，引领推动学校改革发展稳定，全面推进高水平大学建设步伐。

二、方法步骤

（一）对标自查

开展对标自查（2018年12月上旬）。对照校直党组织、基层党支部“对标争先”2个层面目标任务（见附件）开展集中自查。自查重点包括：中央、省委关于高校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有关精神、制度和上级党组织决策部署学习贯彻、推进落实情况；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内集中教育、上级党组织对高校巡视提出的整改措施，年度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制定的整改措施等落实情况；党建工作存在的短板弱项、问题根源、病灶成因；党员干部特别

是领导干部在净化政治生态方面的表现和作为；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普通党员政治担当、责任落实情况等。

（二）争先创建

1.制定实施方案。在自查基础上，2018年12月中旬，形成目标清单、问题清单、整改清单、责任清单，确定创建目标、工作步骤，细化任务举措，研究制定院（部）、基层党支部“对标争先”建设计划实施方案。

2.健全体制机制。坚持院（部）党组织会议和党政联席会议制度，健全完善党组织按期换届提醒督促机制，建立后进党支部常态化整顿机制，通过完善制度体系，巩固党建工作“四梁八柱”。

3.解决突出问题。坚持问题导向，做到自查与整改同步。聚焦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弱化、党内政治生活质量不高、党支部作用发挥不充分、在优秀年轻高层次人才中发展党员不力、大学生党员数量质量不协调等问题，通过补齐短板弱项，精准做好党建工作“内部装修”。

4.总结凝练经验。积极探索我校新时代党建工作规律，完善工作机制，增强工作实效，不断加强总结，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打造基层党建工作“特色品牌”。

（三）选树培育

两年内，学校结合各单位工作开展情况及自评意见，在全校范围内培育创建5个党建工作标杆学院、10个党建工作样板支部、5个“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以下简称“双带头人”

工作室），分类集中培训 **200** 名基层党组织书记，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带动作用，调动激发各单位创建基层先进党组织、提升党建工作质量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四）推广运用

坚持边培育、边创建、边推广，积极宣传展示、推广运用党建工作标杆学院在破除“中梗阻”现象、抓好党建重点任务落实等方面的好措施好办法，党建工作样板支部在推动工作创新、开展“三会一课”等方面的好载体好做法，不断巩固深化基层党建工作成果。

三、工作重点

为确保“对标争先”建设计划取得实效，各基层党组织要在统筹做好基层党建经常性工作的同时，扎实推进三个方面的重点工作。

（一）选优训强党支部书记。突出基层党组织带头人队伍建设，采取调整、选派、选聘、培训等办法，选优训强党支部书记。对不胜任现职的党支部书记及时进行调整。选拔政治坚定、实绩突出、作风过硬、师生信任的党员担任党支部书记，提倡教工党支部书记与行政负责人交叉任职或兼任行政职务，确保党支部书记参与本单位本部门重要事项的讨论和决定。健全完善校、院（部）两级党校联动机制，学校每年示范培训 **100** 名党支部书记，院（部）对本单位全体党支部书记集中培训至少一次，每次不少于 **32** 学时，抓好党支部书记轮训和新任党支部书记的任职培训。

（二）建立一套好制度。总结提炼“对标争先”的有效做法和经验，院（部）党组织要健全党组织发挥作用的体制机制，着

力强化政治功能，探索建立一套成熟有效的党建工作制度体系、机制办法；基层党支部要全面推进过硬党支部建设，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严格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围绕严格“三会一课”、创新工作方法等出成果。

（三）建立管好一个好阵地。发挥党校主阵地作用，健全学校、院两级党校培训体系，拓展实践教学阵地，提高党校培训质量。以党员活动室、会议室、教研室等场所为依托，建好党支部活动场所，确保每个基层党委（党工委、党总支、党支部）至少有一处活动场所，同时要对活动场所设施进行完善配套。学校将对基层党组织活动场所建设和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促进活动场所建设。加强阵地建设，积极探索使用新媒体平台。

四、组织领导

（一）抓实领导责任。校党委把“对标争先”建设计划工作纳入党建工作安排，专门研究、专项规划、专题部署，加强过程跟踪指导和督促检查。各校直党组织要切实担负起主体责任，加强领导指导，认真谋划研究，精心组织实施，狠抓工作落实。党组织主要负责同志要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的职责，带头抓基层党建工作，加强工作力量，把握工作进展，及时研究推进措施，确保取得实效，推动党建质量普遍提升。

（二）做好结合文章。全校各级党组织要把“对标争先”建设计划要与推进高水平大学建设各项工作结合起来，统一部署、统筹推进、同步考核。要与《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普通本科

高校院（系）党组织建设的意见》《青岛大学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清单》的落实同步推进，不断提高我校基层党建工作质量。

（三）强化保障措施。“对标争先”建设计划纳入学校党建工作专项经费保障，支持党建工作标杆学院、样板支部创建，培育建设“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促进典型培育。校党委将根据工作情况给予一定经费支持。把“对标争先”建设计划作为各单位党建评先评优等工作的重要内容，引导支持各级党组织着力提升党建工作质量。

（四）加大宣传力度。要将宣传工作贯穿“对标争先”建设计划实施始终，充分借助校内外媒体、用好网上网下宣传平台，以接地气、形象化的方式，多形式、多渠道宣传展示基层党建先进组织、优秀成果和典型案例，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党委宣传部负责在门户网站设路“对标争先”专栏，及时宣传“对标争先”建设计划各项工作。要在全校树立起大抓基层、严抓基层的鲜明导向，形成学习先进、争当先进的良好氛围，为提升我校党建质量营造良好的工作氛围和舆论环境。

- 附件：**1.校直党组织“对标争先”目标任务**
2.基层党支部“对标争先”目标任务

附件 1

校直党组织“对标争先”目标任务

1.党组织领导和运行机制到位。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决定有效宣传贯彻执行，保证监督作用充分发挥。坚持民主集中制，健全完善校直党组织会议和党政联席会议制度，领导班子整体功能强，议事决策水平高，班子成员工作职责明晰，集体领导、党政分工负责、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顺畅，在干部队伍、教师队伍建设中发挥主导作用。

2.政治把关作用到位。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在教师引进、课程建设、教材选用、学术活动等重大问题上把好政治关，在教学科研管理等重大事项中，坚持正确的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加强对学术组织、研究机构、学生社团等的引导，落实“一会一报”和“一事一报”制度，管好各类宣传思想文化阵地。

3.思想政治工作到位。理论学习中心组制度、师生政治理论学习制度健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深入开展，师生思想政治工作亲和力和针对性强，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践行扎实有效，师德师风、学术道德、教风学风建设成效显著。

4.基层组织制度执行到位。对师生党支部工作指导推动到位，基层组织设路合理、按期换届。党内集中学习教育、经常性

教育有序推进，党内组织生活经常、认真、严肃。教育、管理、监督党员和组织、宣传、凝聚、服务群众工作扎实有力，党务公开、党纪处分、组织处路等制度执行到位。师生党支部书记选优配强，“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全面覆盖。在高层次领军人才、优秀青年教师和大学生中培养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党员工作成效明显。专职组织员配齐配强。

5.推动改革发展到位。谋划推进、保障落实人才培养、学科建设、科研管理等重大改革、重要事项、重点安排坚强有力，党的建设和群团组织建设和基层治理体系建设和维稳工作体系建设有机融合，切实维护学校和谐稳定，文明校园、平安校园建设业绩突出。

附件 2

基层党支部“对标争先”目标任务

1.教育党员有力。坚持以“三会一课”为基本制度，以“两学一做”为基本内容，党员理想信念教育、党性教育、纪律教育、道德品行教育扎实开展，主题党日严格规范。

2.管理党员有力。党员发展、党员培训、党籍管理、党费收缴、党员激励关怀帮扶等工作扎实有效，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充分发挥，不合格党员组织处路稳妥有序。

3.监督党员有力。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善于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咬耳扯袖”成为常态，监督党员履行义务、遵规守纪及时到位，教育引导、组织处路等措施有效运用。

4.组织师生有力。最大限度地把师生组织起来，引领带动师生投入中心工作的动员力、实效性强。

5.宣传师生有力。学习传达上级党组织决策部署及时到位，注重发现树立、宣传推广师生身边典型人物、典型事迹。

6.凝聚师生有力。善于统一思想、凝聚人心、增进共识，思想引领和价值观塑造有机融入教师教学科研、学生学习生活，组织引领师生听党话、跟党走成效突出。

7.服务师生有力。常态化了解师生困难诉求、倾听师生意见建议，师生有困难找支部、有问题找党员的帮扶机制健全有效。

中共青岛大学委员会办公室

2018 年 12 月 5 日印发
